

证券代码：600063 股票简称：皖维高新 编号：临 2012-012

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将“2万吨/年高强高模聚乙烯醇纤维项目”投资减少的12,000万元募集资金投向“广维化工生物质制5万吨/年聚乙烯醇项目”暨置换其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由于公司“2万吨/年高强高模聚乙烯醇纤维项目”在充分利用原有技改项目所形成的基础上合并建设，预计2万吨/年高强高模聚乙烯醇纤维项目将节约投资并减少使用募集资金约12,000万元，董事会根据各募投项目的资金需求情况，决定将前述项目节余的募集资金12,000万元用于对“广维化工生物质制5万吨/年聚乙烯醇项目”的追加投资。

截至2011年12月31日，广维化工已累计投入“生物质制5万吨/年聚乙烯醇项目”建设资金40,115.67万元，其中：募集资金20,000万元，自筹资金20,115.67万元，该部分自筹资金均由广维化工向公司本部或银行借款方式筹集。本次追加投资12,000万元到位后，由广维化工用于置换其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即由广维化工用于归还已投入的项目建设资金借款。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经核查，将“2万吨/年高强高模聚乙烯醇纤维项目”投资减少的12,000万元募集

资金投向“广维化工生物质制 5 万吨/年聚乙烯醇项目”，并由广维化工用于归还已投入的项目建设资金借款，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的情形。全体独立董事同意本项募集资金调整事项。

公司监事会就本事项发表了意见：经核查，将“2 万吨/年高强度模聚乙烯醇纤维项目”投资减少的 12,000 万元募集资金投向“广维化工生物质制 5 万吨/年聚乙烯醇项目”，并由广维化工用于归还已投入的项目建设资金借款，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项募集资金调整事项。

保荐机构国元证券认为：皖维高新本次重新分配募集资金投资额暨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事项已经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的情形。国元证券对皖维高新本次募集资金置换行为无异议。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本议案需提请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五届十二次董事会已决定将本事项提请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2 年 4 月 10 日